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和落实有关公安工作的规定和实施办法；分析研究辖区的社会治安状况，对辖区公安工作进行决策、部署、指导、检查和监督；对辖区公安机关实施组织领导和指挥。

（二）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三）实施侦查工作，处置刑事案件、治安事件、治安事故和骚乱。

（四）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和门牌、流动人口、居民身份证和居民身份证号码、边防证、车管业务19项、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五）依法管理辖区内外国人。

（六）依法对辖区内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和经济民警、保安队伍的建设。

（七）组织实施公安法制建设；指导、检查、监督公安机关执法活动。

（八）依法开展禁毒和缉毒工作。

（九）为公安机关提供装备、被装配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

（十）开展公安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公安教育、培训及技能训练；组织实施公安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人事工作。

（十一）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内设处室5个，包括：情报指挥中心、政治安全保卫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刑事侦查大队、吕蒙机场派出所。

编制人数共计 28 个，其中行政编制 28 个。实有人数共计 51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2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32 人；退休人数小计 18 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702005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78.61	1,063.61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7.56	812.56	15.00
20402	公安	827.56	812.56	15.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67.56	767.56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0.00	4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2	127.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2	127.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8	85.0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4	42.5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17	53.1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7	53.1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16	36.1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5	15.9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6	1.0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5	70.2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25	70.2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5	70.25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702005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78.61	1,063.61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7.56	812.56	15.00
20402	公安	827.56	812.56	15.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67.56	767.56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0.00	4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2	127.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2	127.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8	85.0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4	42.5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17	53.1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7	53.1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16	36.1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5	15.9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6	1.0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5	70.2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25	70.2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5	70.25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702005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63.61	962.69	100.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0.05	960.0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7.40	197.4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8.70	198.70	0.00
30103	奖金	248.68	248.6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08	85.0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54	42.5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6	36.1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5	15.9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	1.0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25	70.2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23	64.2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2	0.00	100.92
30201	办公费	11.00	0.00	11.0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5	水费	1.00	0.00	1.00
30207	邮电费	3.36	0.00	3.36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0.00	5.00
30214	租赁费	0.84	0.00	0.84
30216	培训费	2.00	0.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1.00	0.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8.00	0.00	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2	0.00	20.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00	0.00	27.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0.00	1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2.64	0.00
30309	奖励金	2.64	2.64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702005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21.72	0.00	0.00	0.00	1.00	20.72	20.72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702005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702005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078.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2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078.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078.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078.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63.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2 万元；项目支出 15.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827.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3.6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60.05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 34.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8 万元；资本性支出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78.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827.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0.2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63.61 万元，项目支出 15.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60.0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总额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100.9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1.46 万元，下降 23.76%。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8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 项目情况说明

- 1) 项目概述：涉密
- 2) 立项依据：涉密
- 3) 实施主体：涉密
- 4) 实施方案：涉密
- 5) 实施周期：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涉密

二、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景德镇市公安局南河分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21.7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1.00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20.72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单位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

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特别业务费(项)：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3. 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信息化建设、执法办案、特别业务、特勤业务、移民事务、事业运行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

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